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督學室
承辦人：康哲鴻
電話：3590116#141
電子信箱：59071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231288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48923262_112312880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辦理健康與體育領域「學童營養與健康飲食的距離」研習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協助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
二、旨案內容如下：

(一)研習主題：學童營養與健康飲食的距離。

(二)時間：112年3月22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(三)地點：輔導團106研習教室(位於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，請從新庄仔路入口進入)。

三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市公、私立國民小學之正式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，以現場擔任體育教學教師為優先，同時鼓勵非領域專長教師參加，報名時間先後為錄取順序，額滿為止，預計錄取30名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



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)線上報名，報名截止日期為研習日期前一天。研習課程代碼：3642193。

- 五、參加教師和工作人員於研習期間核予公假（課務自理），全程參與者覈實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- 六、為確保校園安全，請參與人員佩戴證件或攜帶公文備查。
- 七、聯絡人：輔導團專任輔導員顏義峰教師、陳俐雯教師。電話：(07)3590116轉223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

副本：劉文溪校長(愛群國民小學)、吳佳玲督學(輔導團轉交)（以下均紙本）、本局督學室（輔導團）、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輔導小組

